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1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3日以电话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胡敏先生主持，经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彭辉先生为公司指派担任云南耀邦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关联董事彭辉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成员7位，6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登载于2025年11月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的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